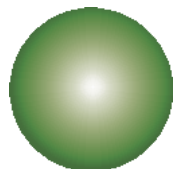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元亨燃氣

YUANHENG GAS

YUAN HENG GAS HOLDINGS LIMITED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之職務，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起生效，因為信永中和與本公司未能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費用達成共識。

信永中和已書面確認，其核數師辭任並無其認為須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報告的其他事項。董事會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亦確認，除上述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費用外，信永中和與本公司之間並無任何分歧，且並無任何其他有關信永中和辭任的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確認，信永中和尚未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任何審閱或審核工作。董事會相信，信永中和辭任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審核及發佈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信永中和過去為本集團提供的專業服務表示感謝及謝意。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在審核委員會建議下，董事會已議決委任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栢淳」）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信永中和辭任而產生之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惟須待栢淳現時進行之客戶接納手續獲信納後，方為作實。

審核委員會於評估委任栢淳為新任核數師時計及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i) 栢淳的專業能力與才幹，包括但不限於其於聯交所上市公司處理審計工作的經驗，以及對上市規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規定的熟悉程度；(ii) 其審計方案，包括栢淳建議的審計費用之適當性及其建議的年度範圍、委聘條款及其他安排；(iii) 其於市場的聲譽、資格、經驗及其於指定時間內完成審計工作的資源及能力；(iv) 考慮到其他會計師事務所之建議審計費用；(v) 本公司的規模、複雜性及風險狀況；(vi) 其於本集團的獨立性及客觀性；及(vii)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所頒佈之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核數師以及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說明。

基於上述情況，審核委員會已評估及認為栢淳獨立且稱職的，有能力擔任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認為更換核數師將可提高本集團企業財務管理及審計工作的效益，且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因此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栢淳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建清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建清先生及保軍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海明博士、黃之強先生、黃少雄先生及林穎女士。